

# 對我國天主教從事社會福利工作之反省

張隆順

## 壹、引言

天主教對社會的研究（思想）與對社會的接觸與服務（工作）之目標是爲了社會的福利，亦即關心所有人的尊嚴、價值、權利以及特別爲那些沒有地位及社會邊際的人服務，以便使他們過一種合乎人性的生活，進而過一全人發展的生活。亦即是使社會中的經濟人、文化人、家庭人、政治人等等得到福利。天主教是一種「宗教」，尤其在東方某些人心目中，認爲宗教或宗教人注意的是來世的問題、極樂世界的問題。而社會福利有國家及社會中各種團體在作了，何必需要宗教或宗教人來費心呢？其實，天主教不只注意「來世」的問題，也注意「現世」的問題。耶穌公開宣講之初，的確是宣報「天主的國來臨」，但「天主的國」並非就是來世的「天堂」，而是天主派遣耶穌到世界上爲表達對人類的具體關懷及愛。耶義在傳報「天國來臨」的宣講與行動中，幾乎接觸到了社會中所有的領域。比如祂討論到家庭問題，宣告婚姻不可拆散；祂雖無一套經濟理論，但會叫富人變賣財物分享給窮人；這牽涉到解決當時貧富不均的問題。祂也呼籲和平，山園中祂斥責伯多祿，叫他收劍入鞘，並說：「誰用劍將死於劍下。」祂認爲人與人之間要用和平而非用暴力來解決問題。甚至祂也涉及政治問題，其名言：「天主的歸於天主，凱撒的歸於凱撒。」可見耶穌不但有著社會思想，且勸人去行動，也有著行動，教會的社會思想與行動來自耶穌基督。天主教相信「天主國的來臨」是具體地進入人生命中每一部分，愛人的天

主不只要給人永恆的生命，更要教人在這一個世界上過一個合乎人性的生活——家庭中相愛的生活、和平的生活等。基督的宗教是「降生性」的宗教，天主的愛降在人生活的每一個領域之中。所以天主教有責任處理社會中的種種問題。在梵二的牧職憲章說，若教會只注重天國的事而忽略地上的事，則可能無法進入「天國」，因爲「天國」是經驗到天主的愛，而已經經驗到天主愛的人不來管兄弟姊妹的事，社會中的事，事實上就等於未接受天主的愛，未在天主的愛中思考和行動。教宗保祿六世也頒布「在新世界中傳福音」勸諭中言明，傳福音之主要內容爲天主的國來臨，天主的愛等；但次要的內容有二：「發展」與「釋放」。「發展」是將人內在及人類社會中還未發掘的寶藏發掘出來。例如經濟上將還未開發的國家開發出來；教育文盲，發展人的文化等。「釋放」是解開困難及束縛。例如貧窮使人生活得不像人；未受到文化培育者也是遭受捆綁者，因其無法充分地認識真理、美、善。其實，在我們的生活中，有些人生活在生理（因生病）、心理（心理疾病）、社會（因社會病態）、倫理（不合倫理之惡習慣）等不自由中，他們都期待別人之「釋放」。教宗保祿六世說，我們傳福音不只是使人潛在所有的發展出來；還要除掉束縛人、叫人不能活得完全像人的種種阻礙。這就是教會的社會思想與工作，且將此種思想與工作稱爲「傳福音」。由此可知宗教不光注意「天國的事」，也注意「地上之事」，不光注意「來世」的事，也注意「現世」之事。而且這種「社會福利」與「天主教會」有密切的關係。而且由耶穌以及教宗之思想與行動看出，關心社會福利是教會之責任，也就是教會的「宣揚福音」。這種思想可能與各位原來所想的

「傳福音」，就是叫人「上教堂」有所不同，因此我在演講之引言中，特別提出天主教與社會福利之關係。茲將反省分四部分——社會福利思想、社會福利工作、社會福利之貢獻及建議。

## 貳、天主教社會福利思想之特徵及行動基礎

### 一、特徵：特徵是指出天主教與其他宗教或團體不同之地方。

(一) 社會思想是出自宗教人而不是社會人：所謂宗教人是由於相信耶穌所講的天主的愛、天國的來臨而去關心個人與團體各種各樣的問題。而所謂社會人是指他的社會思想是出自理性。

(二) 社會思想是出自信仰而不是出自主義：主義是指每個人之不同思想，比如資本主義、共產主義、三民主義。雖然三民主義是 國父孫中山先生創立的，其本身是基督徒，因此其有基督思想之影響，但不能說三民主義就等於基督信仰。基督信仰是在天主啓示下來了解「人」。對「人」的了解，來自信仰的肯定人及人類團體的價值、意識與目的。因為在人身上看到「天主」之化身。例如近年來天主教會打了一場漫長的仗，即反對墮胎合法化。這是一個家庭問題、社會問題，而天主教根據信仰重視生命才反對。

(三) 社會思想是「和平」而不是「鬥爭」：天主啓示中的「人」，不是一個孤島，彼此沒有關係。我們有一位在大大父，所以彼此皆為兄弟姊妹，這是天主教對「團體」之了解。這思想與共產主義思想是不同的。這思想與儒家思想「四海之內皆兄弟也」相似。

(四) 社會思想是「全人發展」而不是「局部發展」的：人除了經濟之發展外，尚有心理、教育、政治、藝術、倫理、社會、宗教等層面之發展。

(五) 社會思想是對社會科學表示尊重、開放、借重，但也給批評：比如重視經濟學、社會學、心理學、社會工作學之研究等，但對馬克斯之把人當做「經濟人」來看待之事加以批評，對共產主義之對「個人人權之不尊重」也加以批評。

### 二、行動基礎

(一) 來自耶穌之社會思想行動基礎：耶穌到處治療病人以及為人洗腳之圖像，提醒我們祂所說的話「我來是為服事人而不是受人服事」，以及祂具體為人服務之事實。

(二) 來自教會中之社會思想與行動基礎：

1. 初期教會：門徒們記住愛德，因此也把財產變賣，按每人需要分配。還有在喀勞狄發生飢荒，門徒們遂決定，每人按力捐獻，把救濟物質送給住在猶太之弟兄。在初期選出七位執事，也可說教會最早期的社工人員，他們管理公共善事，給教會增加新的力量、形象，他們在基督愛的感動下為全體信友做這些服務。保祿宗徒看到當時社會有一嚴重的社會問題——奴隸制度。保祿見了不正義之情形就去干涉、勸導，並做了客觀的分析，而認為人是按天主肖像所創造，天主性是愛，人性也是愛，彼此應相愛及平等。在教難期間，教友表現出彼此之愛德，羅馬富有家庭救濟受迫害的人，君士坦丁王登基，給予教會和平、自由。在社會工作、慈善事業上也提供了更多的照顧。凱撒勒雅主教聖巴西略所建立之療養院，提供一切仁愛服務，有招待所、收容所、醫院、痲瘋病院，生產糧食的工廠、工藝所等。羅馬的經濟制度是建立在奴隸制度上，保祿宗徒在這方面一直努力，取消自由人及奴隸的區別。在羅馬還有一位聖婦美拉妮，是一位很有愛心的女教友，與她的丈夫配合得很好，變賣了財產，建立醫院、旅社，替奴隸贖身，後來二人都入了修會做修士、修女。君士坦丁王給了教會很多方便，甚至宣布天主教為國教，所以在立法上，教會具有很大的影響力，將教會的原則納入法律裏，例如：保護奴隸，保護窮人、孤兒、寡婦等。過去政府為了國家自身利益根本沒有想到人民的問題便是政府之責任，教會自然便擔負起這種責任。

2. 中世紀教會的社會工作：自五世紀到十五世紀，教會也從事慈善事業，如聖本篤開闢社區、墾荒，協助半開化的人民，提供知識、文化協助等。十字軍東征贖回了六十萬基督徒。聖方濟對窮人特別喜愛。

3. 近代教會的社會工作：是指十六世紀到二十世紀的教會，教會對社會服務也很興盛。天賜聖若望建立一個修會專門為照顧精神病患；聖文生獻身為窮人服務，聖加彌洛（羅東聖母醫院靈醫會之會祖）之特別照顧病人。一八五〇

年第一個女修會——仁愛會來中國大陸，在這之前已有一些主教及神父在大陸建立育嬰室、安老院、診所、學校，仁愛會就接下了這些工作。上海電力公司總經理陸伯鴻先生是今日二十世紀教友的典範，於一九一一年創立了中國公教進行會。一九一二年建立新普育堂，內有診所、老人院、工廠、孤兒院、殘障人的醫院，交由仁愛會管理、服務。教會之福利工作是由神職人員手中開始，交給教友，再由具有神恩之修會來發展各時期之社會福利工作。

(二)來自教宗頒發之社會通諭之社會思想行動基礎：

1. 「新事」通諭：教宗良十三於一九九一年五月十五日頒布。主題是論勞資雙方的責任與權利。內容重點提到國家的職責、工作的條件、工資、工會的組織等。

2. 「四十年」通諭：教宗庇護十一世於一九三一年頒布。主題是論重建社會秩序，其提出經濟危機起於人心之不義；社會主義及共產主義皆與教會原則相違；應注意經濟的社會性及道德性。

3. 五旬節廣播詞：教宗庇護十二世於一九四一年頒布。主題是論財富、勞工及家庭。其提出有足够的物質基礎去從事人格的發展；保障人民按人的尊嚴去生活；維護家庭的存在與發展；為和平與公共利益而努力。

4. 「慈母與導師」通諭：教宗若望二十三世於一九六一年頒布。主題是論近代社會與經濟問題。其提出經濟之平衡；農村之復興，政府應處理就業、移民、工資問題，呼籲援助貧困國家；提到人口膨脹問題、科技、社經、政治、文化上之互助。

5. 「和平於大於」通諭：教宗若望二十三世於一九六三年頒布。主題是論在真理、正義、仁愛及自由建立世界和平。其提到個人、國家、國際間的權利與義務；國家的憲政、法治，扶助政治難民、接納他國移民，國際間物產、資本、人力之交流。

6. 「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於一九六五年提出。主題是以自身的革新來更新這世界。其提出教會與世界的關係：不光注意永生也注意現世；比較迫切的問題：婚姻、家庭、文化、社會、政治、世界的和平與團結。

7. 「民族發展」通諭：教宗保祿六世於一九六七年頒布。主題是論促進人類發展。其提出不應將財富的增多視為最高目的，應以替人服務為目標；從事道德與精神生活的發展；集體行動，需顧及經濟、社會文化精神各方面。

8. 「今日的社會問題」通諭：教宗保祿六世於一九七一年頒布。主題是發展集中於都市及其諸現象。其提出青年、婦女、勞工、新可憐階級（殘廢、老年、社會上遭難者）的福利；種族、文化、宗教、政治歧視、失業、家庭問題以及大眾傳播之使用；人們希望平等與分享；對於馬克斯與無神唯物主義不能苟且。

9. 「工作」通諭：教宗若望保祿二世於一九八一年頒布。主題是工作的意義。其提出工作有差別、不等，但為人，具有尊嚴與平等；唯利的資本主義及唯物之集體或社會主義皆不能解決問題。

教宗代表教會在各種不同國際、國家、社會環境而提出教會之訓導，其注意到全人發展、均衡發展及精神生活發展之幅度，以做為社會福利工作之指標。

### 叁、臺灣天主教社會福利工作概況

一、組織：全國性之協調機構：「主教團社會發展委員會」。其推展全國之社會福利工作，其底下分教區（八個教區）之普愛會。使堂區、教區以及國際間大公教會之休戚相關整體互助關係，彼此間有聯絡、合作、協調、互助的需要而組成。

#### 二、目標：

(一)透過社會愛德運動，使教友體會「四海之內皆兄弟也」之真諦。

(二)透過協調工作，使國內外社會機構團結互助，發揮整體力量為羣眾服務。

(三)透過社會分析，使教友同道對社會現況，具有深入分析、高度關懷之能力。

(四)透過神學反省，使地方教會在傳播福音時，對牧靈與社會發展工作皆能並重。

(五) 透過關懷協調、助使教區普愛會，充滿基督的活力，成爲地方教會推動社會發展及愛德工作之巨大力量。

(六) 透過社會行動，使基督徒擔負起革新社會的使命。

### 三、機構之分類：

(一) 醫院診所：共四十個機構。

(二) 美滿家庭服務：共三十個機構。

(三) 綜合性：共二十二個機構。

(四) 智障服務：共十六個機構。

(五) 職工服務：共十四個機構。

(六) 肢障服務：共九個機構。

(七) 老人服務：共五個機構。

(八) 兒童福利：共四個機構。

(九) 心理輔導：共四個機構。

(十) 醫療社工服務：共四個機構。

(十一) 未婚媽媽：共三個機構。

(十二) 聽障服務：共一個機構。

### 四、服務內容：

(一) 醫院診所：

(1) 重視窮人之醫療費補助。

(2) 心理衛生。

(3) 領養。

(4) 推廣自然調節生育。

(二) 美滿家庭服務：

(1) 重視自然調節生育（體溫徵狀法）。

(2) 家庭生活教育（爲高中生）。

(3) 婚前輔導。

(4) 夫婦懇談。

(三) 綜合性服務：各種綜合性之服務。例如天主教社會服務研究院包括職工

、儲互社、家庭、志願服務等服務。

(四) 智障服務：提供技藝訓練、就業輔導。

(五) 職工服務：提供講習、成長團體、才藝講習、職訓及就業輔導、觀護管

束、學校社工。

(六) 肢障服務：職訓及就業輔導、經費支援、觀念溝通。

(七) 老人服務：提供衣、食、住、醫療、育樂、喪葬、信仰服務。

(八) 兒童福利：提供醫療、心理、領養。

(九) 心理輔導：提供「心理保健」等預防工作（如個別輔導、婚姻協談、親

職教育、心理測驗、成長團體）。

(十) 醫療社工服務：

(1) 窮人醫療補助。

(2) 心理衛生。

(3) 領養。

(4) 推廣自然調節生育。

### 五、服務方法：

(一) 以個案及團體方法居多，社區方法較少。

(二) 以愛心、客觀、真誠、尊重、接納、開放、同理心及祈禱等態度去處理

問題。

## 肆、臺灣天主教社會福利工作之貢獻

一、美滿家庭方面：使用自然調節生育法（排卵徵狀及體溫法）效果非常好，在七十五年度，共有三千二百二十六人來接受服務，他們反應是成功率達百分之九十五至九十八，而且沒有副作用，至於有人使用人工避孕藥之副作用，大家都知道很清楚，不用我說明。據調查結果，有百分之八十一點九的案主希望這種服務應繼續下去，而且表示很感激，並且說：「爲何不早知道此法。」由於家庭服務，許多案主對性之尊重，更愛對方，彼此間不是互相利用，多爲對方着想。

二、啓智服務：在臺灣社會福利服務中，天主教算是打先鋒的工作，使人不再認為案主是動物，使人認為案主是可教育。案主經過服務後，不光要求被愛，也會懂得去愛別人、接受社會，有的案主還去麥當勞速食店工作，自覺有成就感及信心，同時也改變社區居民對案主之態度。

三、儲互社服務：儲互社幫助山地人養成儲蓄習慣，改掉喝酒之惡習，將儲蓄之資金投入合作事業以及改進生活。同時也助山胞養成團結及互助之精神，以及實質上生活上經濟之互助。這個儲互社屬於中國互助運動協會，最初由于斌樞機領導。

四、難民工作：天主教會與救濟災胞總會合作幫助泰北難民，救總是安頓營方面，而教會提供案件處理，連絡國外送往第三國及提供經費補助，藉着丁松筠神父在電視上報導泰北難民生活狀況，以及主教團社會發展委員會梅冬祺神父及李玲玲修女之協調下，已募得二千一百萬幫助泰北難民，同時也募得二千五百萬幫助非洲衣索比亞饑民。同時使國人鄰近國家的人民付出愛心。

五、研究及推動環境倫理之工作：比如惜福分類之研究及推動，皆有成效。天主教基督服務團之區紀復及成道學兩位先生特別研究垃圾分類及推動。他們會在國父紀念館於中秋節做服務，對環境清潔很有績效，同時也在教會堂區推動，成效很大。

六、拒煙運動：在天主教會中，也起了很大之作用，影響到教會學校學生老師之瞭解、支持及推動。

七、醫事倫理之研究及推動：比如安樂死、試管嬰兒、墮胎問題之研究正積極進行，負起帶頭作用。

八、八里安老院：修女們之愛心奉獻服務，提高服務品質，這是有目共睹的。

九、新事勞工之法律服務：漸受重視，案主漸多。

十、天主教社會服務研究院：在王武昌院長之領導下，志願人員訓練相當成功。

十一、拯救雛妓脫離原來工作崗位：已有行動表示。

十二、與基督教弟兄合作辦社工人員在職訓練：已有六次。

## 伍、建議

一、加強對精神病患之照顧。

二、加強對雛妓之協助，以便使她們度正常之生活。

三、繼續關懷公害問題，比如環境倫理及醫學倫理之研究及推動。

四、加強自然調節生育輔導，希望衛生單位能瞭解及加以推廣。目前已限於經費而無法做宣傳之工作，以致不够多的人來接受此良好有益之服務。盼望政府就工作需要能協助經費。

五、天主教雖然是國際性互助之團體，然因國際性互助資金都用到較貧窮之國家比如南美洲及非洲，因此國外捐助只佔百分之三十，其他百分之七十靠國內捐款。又因天主教教友人數在本國只有卅萬，佔全國人口百分之一點五，因此經費不足，常需教外朋友之協助。在家庭事務方面，已沒有國外捐助，光靠國內捐助相當辛苦。如果政府瞭解自然調節生育法而願意推廣的話，美滿家庭可提供人力辦講習，而政府能在經費之支持。

六、一般啓智及老人啓智及老人服務工作：天主教會皆辦得不錯，有些機構經費比較不足，可能需要教外朋友及政府之幫助。

七、由於經費缺，不易請到具有學位及專業訓練人才，因此有些機構尚缺專業人才。

## 陸、結論

我國天主教在一些神父、修女、教友熱心之服務下，再加上一些教外朋友之捐助，使得社會福利服務能順利展開，應該感謝他們。盼望教會本着基督愛之精神能按時代需要做一些適切之服務，以便使一般的人體驗到教會之「發展」及「釋放」之作用，造福更多的人羣，為個人謀幸福，社會謀福利，國家更安定。

〔本文作者為輔仁大學社工系教授〕